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16 人。

（7）2023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747.98 万元。

(8)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6,115.39 万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4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31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2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力，199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浩丰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仰，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浩丰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范志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浩丰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范志伟和项目合伙人张力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韩仰最近 3 年未受到

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张力、签字注册会计师韩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志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与 2023 年 5 月 23 日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丰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审众环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年度审计工作的执行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4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1月10日，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负责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就2022年度审计工作中注册会计师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责任、人员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的总体情况进行了沟通。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负责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分别就审计报告类型和时间安排、关键审计事项、期后事项等进行沟通，并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勤勉尽责，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30日